

湘阴县人民政府文件

湘阴政发〔2024〕1号

湘阴县人民政府 关于公布第四批县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的 通知

各乡镇人民政府、文星街道办事处，县直及驻县各单位：

为切实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，传承发扬我县优秀传统文化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法》《湖南省实施〈中华人民共和国非物质文化遗产法〉办法》等法律法规，经县人民政府研究，决定将“湘阴坛子鱼传统制作技艺”等5个项目列入第四批县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名录，现予公布。各级各部门单位要按照“保护为主、抢救第一、合理利用、传承发展”

的工作思路,扎实做好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的保护、传承、传播和管理工作,坚持守正创新,尊重非物质文化遗产基本内涵,弘扬其当代价值。

附件: 湘阴县第四批县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



附件

湘阴县第四批县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

序 号	类 别	项目名称	申报单位
1	传统技艺	湘阴坛子鱼传统制作技艺	湘阴县文化馆
2	传统技艺	湘阴杠子面传统制作技艺	湘阴县文化馆
3	传统技艺	湘阴高峰台传统酿酒工艺	湘阴县文化馆
4	传统技艺	湘阴夏布传统织布技艺	湘阴县文化馆
5	民俗	湘阴兴元龙灯会	湘阴县文化馆

抄送：县委各部门，县武装部，县人大办，县政协办，县法院，
县检察院。

湘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4 年 2 月 5 日印发
